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5年2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冷兆武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及监事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,000.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.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以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3月7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- 3、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9 日